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87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0.0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49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6,045.8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64,444.2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21]00074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2022 年 1-6 月，公司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 4,599.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人民币 36,371.2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9,425.2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9,23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加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相关银行手续费后剩余募集资金净额为 28,198.55 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 16,5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11,698.5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11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高青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高青

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商银行高青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603009129200229392)，在中国银行高青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44244964520)，在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245101040033152)，在兴业银行淄博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901010010081589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工商银行高青支行	1603009129200229392	7,253.22
中国银行高青支行	244244964520	2,527.59
农业银行高青县支行	15-245101040033152	1,486.23
兴业银行淄博分行	379010100100815897	431.50
合计	——	11,698.55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2.8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具有

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1-6 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结构性存款-2022 年第 010 期 W 款	保本浮动收益	14,000	2022.01.07	2022.10.11	1.50-3.78	否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山东）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22.01.11	2022.04.11	1.54-4.87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0987	保本浮动收益	500	2022.04.13	2022.07.14	1.30-3.30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现阶段发展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

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原计划投向“研发中心”的全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建设。

（二）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2 年 1-6 月，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的。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山东隆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444.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99.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71.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6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6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	否	11,000.00	11,000.00	481.20	8,573.59	77.94%	2021.6	—	是	否
隆华高材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	是	3,000.00	3,00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	否	5,000.00	5,000.00	89.47	3,518.15	70.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000.00	27,000.00	570.67	20,091.74	74.4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36 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	否	7,000.00	7,000.00	1,910.27	2,642.83	37.75%	2022.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项目										
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118.41	2,406.69	48.13%	2022.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230.00	11,230.00	-	11,23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3,230.00	23,230.00	4,028.68	16,279.52	70.08%	—	—	—	—
合计	—	50,230.00	50,230.00	4,599.35	36,371.26	72.4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4,9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60,458,037.5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4,441,962.47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74,441,962.47元。</p> <p>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实施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5,000万元及11,230万元分别用于36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报告期末，36万吨/年高性能聚醚多元醇扩建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2,642.83万元，厂区自动化及生产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2,406.6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1,230万元。</p> <p>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p>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2.8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65 亿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现阶段发展需求，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原计划投向“研发中心”的全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隆华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8 万吨/年 PA66 项目研发中心建设。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19 日止，本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4,252,019.75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为 6,850,726.31 元（不含税），共计 101,102,746.06 元。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4,252,019.75 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850,726.31 元（不含税），共计 101,102,746.06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为 16,500.00 万元，其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账户购买大额存单（可转让）200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购买对公结构性存款 14,000.00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青支行购买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闲置资金通过审批程序暂时进行现金管理外，公司募集资金均通过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用于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